深圳市特力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持股 5%以上股东深圳远致富海珠宝产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特力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 2021年 10月13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,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深圳远致富海珠宝产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远致富海")计划在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,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5,863,499股(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%)。公告内容详见本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香港商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2021-043号公告。

2022年2月7日,本公司收到远致富海发来的《关于减持特力A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。截至本公告日,远致富海的减持计划时间过半,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,现将远致富海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)	减持股数 (股)	减 持 比 例
深圳远致富海珠宝产业 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集中竞价	2022年1月17日-2022年1月28日	14. 49	4, 168, 085	0. 97%

- 1、远致富海减持股份来源:公司非公开发行。
- 2、远致富海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,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对本公司股票进行了 7 次减持交易(每个交易日算作一次),累计减持 4,168,085 股,占总股本的 0.97%,减持价格在 14.05 元至 15.08 元/股之间。
- 3、自远致富海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以来, 远致富海累计减持比例为 1.89%,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。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 份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放示石物	性 质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深圳远致富海珠 宝产业投资企业 (有限合伙)	无限售条 件股份	55, 544, 437	12.89%	51, 376, 352	11. 92%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前述减持股份的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- 2、远致富海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。截至本公告日,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,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- 3、远致富海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未违反远致 富海做出的各项承诺,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,亦不会导致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- 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备查文件: 远致富海出具的《关于减持特力 A 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力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7日